

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 2026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负责各类案件的登记立案工作；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普通刑事案件、自诉刑事案件及涉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一审案件；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人格权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继承纠纷、不动产登记纠纷、物权保护纠纷、所有权纠纷、用益物权纠纷、占有物权纠纷、不当得利纠纷、无因管理纠纷、侵权责任纠纷、劳动争议、人事争议等类型的民事案件。办理法律规定的由本院负责执行的生效法律文书、裁定的法律事项等。党的建设、队伍建设、干部人事管理工作等；行政事务工作，协助本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政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批准的北京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京政发[2009]2号），设立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内设 17 个处室，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王辛庄人民法庭、东高村人民法庭、峪口人民法庭、金海湖人民法

庭、大华山人民法庭、政治部（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后勤服务中心；下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为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本级）；所属事业单位 1 个，为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综合事务中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收入预算 14955.42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5440.71 万元减少 485.29 万元，下降 3.14%。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安排的人民法庭及业务用房和档案库房建设工程款等经费下降。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4314.75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314.7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474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9. 其他收入 474 万元。

（三）上年结转结余 166.67 万元

10. 上年结转结余 166.6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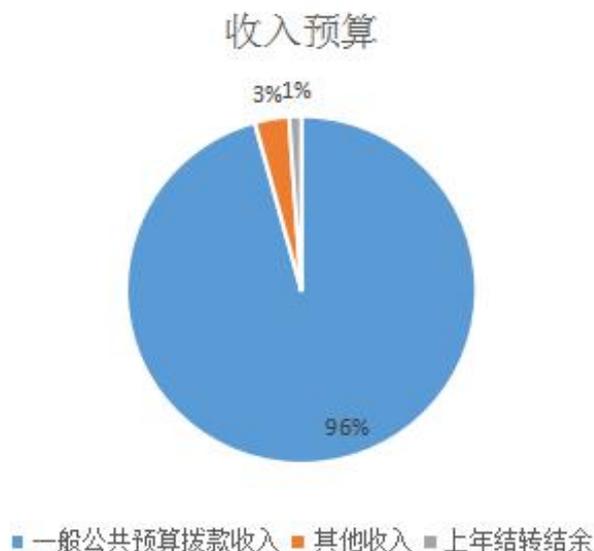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14955.42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5440.71 万元减少 485.29 万元，下降 3.14%。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安排的人民法院及业务用房和档案库房建设工程款等经费下降。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11918.74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79.70%。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3036.68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20.30%。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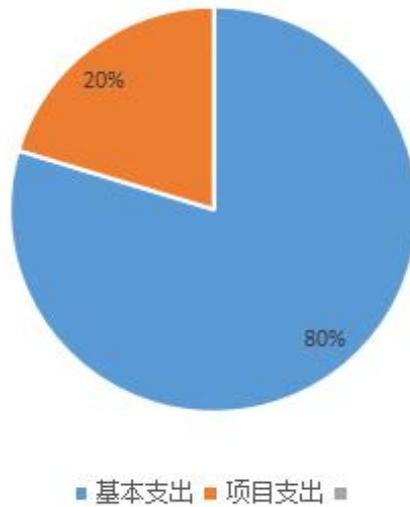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187.43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增加 44.08 万元，增长 30.75%，主要原因：是由于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就老旧执法执勤及公务用车进行更新购置。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0 万元，主要由于全市法院财物统管后，全市法院因公出国（境）费用统一安排在市高级法院本级。

（二）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公务接待有关制度，用于社会团体等单位来访或异地法院调研、协助办案的接待等方面。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185.43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98.69 万元、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86.74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老旧执法执勤及公务用车更新购置、我院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 年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826.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5.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70.78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6 年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63.62 万元。

（三）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2026 年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名称诉讼费，收费依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481 号）及《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非财产民事案件等诉讼受理费标准的通告》（京发改〔2007〕1111 号），执收主体为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收费部门为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收费标准《诉讼费用交纳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481 号）及《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非财产民事案件等诉讼受理费标准的通告》（京发改〔2007〕1111 号），收入预计 200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底,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40 台,共计 903.99 万元;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共计 0.00 万元。2026 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共计 0.00 万元。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